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tal Innovations Holdings Limited**

### **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3)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由於下文「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一段所說明的原因，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年度業績之審核程序尚未完成。同時，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b>815,940</b>	911,448
銷售成本		<b>(808,259)</b>	(895,399)
毛利		<b>7,681</b>	16,049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b>(23,265)</b>	11,817
其他收入	5	<b>5,891</b>	16,6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b>(5,625)</b>	(10,846)
行政開支		<b>(18,224)</b>	(18,208)
融資成本		<b>(1,032)</b>	(866)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b>(34,574)</b>	14,549
所得稅開支	7	<b>—</b>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及全面收入總額		<b>(34,574)</b>	14,549
每股(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	8		
— 基本		<b>(4.07)分</b>	1.71分
— 攤薄		<b>(4.07)分</b>	1.71分

#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設備		100	133
使用權資產		1,577	—
		<u>1,677</u>	<u>133</u>
<b>流動資產</b>			
庫存		5,384	26,58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280	19,172
預付款項	11	657,415	48,699
質押銀行存款		3,504	85,026
銀行存款		—	678,2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51,207	23,331
		<u>719,790</u>	<u>881,034</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12,740	84,733
銀行貸款		20,874	3,43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8,747	32,390
稅項負債		3,531	3,570
合約負債		13,127	16,639
租賃負債		1,443	—
		<u>90,462</u>	<u>140,76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29,328</u>	<u>740,27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631,005</u>	<u>740,403</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76	—
<b>資產淨值</b>		<u>630,829</u>	<u>740,403</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67,041	67,041
股份溢價及儲備		563,788	673,362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u>630,829</u>	<u>740,403</u>

##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8月12日於開曼群島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Winmate Limited（「Winmate」），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分別由榮秀麗女士（「榮女士」）及榮女士的丈夫倪剛先生（「倪先生」）擁有90%及10%的權益。

於2015年6月26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及香港。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移動電信設備出口業務。

根據於2019年7月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英文名稱已由「Vital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改為「Vital Innovations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的中文名稱已由「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改為「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名稱註冊成立證明書已由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於2019年7月10日發出，而註冊非香港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已由香港公司註冊處於2019年7月29日發出。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一致。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a) 應用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不確定性的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合 併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合營 安排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借貸成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概述如下。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i)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常設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釐定為短期租賃的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准許本集團採納的過渡方法的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iv)條。

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首次應用日期為2019年1月1日。2018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至2019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財務狀況表

使用權資產	3,361
	<u><u>3,361</u></u>
租賃負債(非流動)	1,619
	<u><u>1,619</u></u>
租賃負債(流動)	1,742
	<u><u>1,742</u></u>

以下對賬闡述於2018年12月31日未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於首次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的對賬情況：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已披露經營租賃承擔	4,572
	<u><u>4,572</u></u>
使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4,350
(減)：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的短期租約	(585)
(減)：重新評估為服務協議的合約	(404)
	<u><u>3,361</u></u>
於2019年1月1日的已確認租賃負債	3,361
	<u><u>3,361</u></u>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已確認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為5.5%。

*(ii)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定義為以代價獲得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內的使用權的一項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 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

就含有租賃成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承租人須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基準是租賃成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總獨立價格，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成分中區分非租賃成分，而是將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本集團已選擇區分非租賃成分。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的首次應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首次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首次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庫存而產生則除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於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於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首次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 (i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首次應用日期為2019年1月1日。2018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就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採用於2019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2019年1月1日就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所確認之金額相等於就其餘租賃負債確認之金額並採用首次應用日期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評估該日是否有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就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及(ii)應用毋須就期限將在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起計12個月內終止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豁免，並將該等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便：(i)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所有租賃合約；及(ii)並無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的合約。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公告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以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惟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4</sup>

<sup>1</sup> 於2020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該等修訂原擬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押後/移除。提前應用該等的修訂本則繼續允許

<sup>4</sup> 於2022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所有宣布將於宣布之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期間於本集團會計政策中採納。董事現正評估初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至今，董事初步斷定應用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已收及應收的款項(扣除折扣)。

#### 分部資料

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經營及管理其業務而為本公司管理層視為單獨經營分部，從事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銷售移動通訊相關部件及配件，以及銷售附帶內建軟件及應用的移動通訊設備，以環球市場(除中國外)為目標。為分部報告起見，個別經營分部已聚合為單一經營分部。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認定為首席執行官，彼於就分配資源作出決定及評估本集團表現時，會審閱按主要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以及本集團整體毛利。由於並無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用作評估不同產品的表現，故除若干有關整個實體的披露外並無呈報分部資料。

#### 來自主要產品的收益分拆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內按主要產品劃分的收益明細：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時間點確認 移動通訊設備	<b>815,940</b>	911,448

收益在客戶獲得對貨物及服務的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 地域資料

相當部分外部客戶收益(按其位置劃分)乃來自本集團的原住國中國。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年內根據外部客戶位置劃分的收益明細：

	未經審核 2019年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香港	<b>815,940</b>	<b>100%</b>	910,999	99.9%
台灣	-	-	449	0.1%
	<b>815,940</b>	<b>100%</b>	911,448	100%

本集團的營運及非流動資產位於其原住國中國(包括香港)。

### 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貢獻本集團於相應年度總銷售額10%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41,438 <sup>1</sup>	178,826 <sup>1</sup>
客戶B	95,206 <sup>1</sup>	不適用 <sup>1,2</sup>
客戶C	不適用 <sup>1,2</sup>	150,244 <sup>1</sup>
客戶D	不適用 <sup>1,2</sup>	143,552 <sup>1</sup>

<sup>1</sup> 來自銷售移動通訊設備的收益

<sup>2</sup> 相應收益並未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除客戶A及客戶B外，所有客戶於2019年並無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5)	4,321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26	5,277
就其他應收款項、質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存款確認之 撥回/(預期信貸虧損)	3,939	(13)
就預付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29,000)	-
出售有減值庫存之收益	-	2,101
其他	1,775	131
	<u>(23,265)</u>	<u>11,817</u>

#### 5.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質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456	4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375	14,899
銀行結餘利息收入	434	1,432
服務收入	573	228
其他	53	-
	<u>5,891</u>	<u>16,603</u>

##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2,046	2,706
設備折舊	33	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84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	(4,321)
董事酬金	5,106	4,878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6,767	7,65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64	866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225
員工成本總額	12,637	13,622
確認為開支的庫存成本	808,259	895,399
庫存撇減撥回(計入銷售成本)	–	(1,478)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26)	(5,277)
貿易應收款項、質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存款之 (撥回)/預期信貸虧損	(3,939)	13
預付款項之減值虧損	29,000	–
租賃負債之利息	138	–
短期租賃費用	825	–
經營租賃租金	–	2,798

##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旗下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北京百納威爾無線通信設備有限公司(「百納威爾無線」)的所得稅稅率為25%。然而，於2015年，百納威爾無線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的優惠稅率。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未就香港利得稅及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虧損)/溢利， 即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u>(34,574)</u>	<u>14,549</u>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股	經審核 2018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50,000</u>	<u>850,000</u>

兩個年度均無潛在攤薄股份。

## 9. 股息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u>75,000</u>	<u>-</u>

於2019年6月14日，董事會議決宣派特別股息每股0.10港元，總額為85,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75,000,000元），並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由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派發。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18年：無）。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048	20,158
減：呆賬撥備	<u>15,048</u>	<u>15,074</u>
	-	5,084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利息	2	11,913
— 其他應收中國稅項	2,036	2,036
— 其他	<u>521</u>	<u>461</u>
	2,559	14,410
減：減值撥備	<u>279</u>	<u>322</u>
	<u>2,280</u>	<u>14,088</u>
	<u><u>2,280</u></u>	<u><u>19,172</u></u>

本集團透過評估客戶過往信貸記錄及為每位客戶設定信貸額度以評定客戶的信貸質素。現有客戶的可收回性及信貸額度由管理層定期審閱。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與各自收益確認的日期相若)。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2,763
少於30天	-	2,321
30天至90天內	<u>-</u>	<u>-</u>
	-	5,084
	<u><u>-</u></u>	<u><u>5,084</u></u>

貿易應收款項已計入下列賬面值(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	5,084

其他應收款項已計入下列賬面值(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	-

#### 11. 預付款項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686,415	48,699
減：減值撥備(附註)	(29,000)	-
	<u>657,415</u>	<u>48,699</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向兩間人工智能(「人工智能」)設備供應商作出人民幣185,000,000元及人民幣191,000,000元的預付款項，以採購人工智能設備。該等供應商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董事會預期人工智能設備將於2020年內送付至本集團。

此外，本集團已向一間手機供應商作出人民幣250,000,000元的預付款項，以確保優先得到產品供應。

附註： 根據管理層對現時及未來市況之評估，就兩間人工智能設備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計提人民幣29,000,000元的減值撥備。

##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740	14,733
應付票據	—	70,000
	<u>12,740</u>	<u>84,733</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確認庫存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12,740	14,733
	<u>12,740</u>	<u>14,733</u>

貿易應付款項已計入下列賬面值(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704	2,020
	<u>704</u>	<u>2,020</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出日期呈列的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91至180天	—	70,000
	<u>—</u>	<u>70,000</u>



**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專利權費	13,210	13,210
應付員工成本	1,500	1,183
保險保費及運輸應付款項	942	942
應付利息	113	20
應付股息	252	—
其他	22,730	17,035
	<u>38,747</u>	<u>32,390</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每股 港元	股本 港元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	850,000,000	0.1	85,000,000
			人民幣千元
呈列為			<u>67,041</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目標市場提供包括手機、智能手機及相關業務之產品及服務，涵蓋研發、設計、研製、物料採購、供應鏈管理、物流以及服務活動。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基於其於電訊市場的豐富經驗及與龐大服務供應商夥伴網絡的廣闊人脈關係，為其廣大的批發商和經銷商客戶提供服務。

面對中美貿易戰，全球整體經濟於2019年受到衝擊。於2019年，全球智能手機發貨量繼續下滑。根據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IDC)於2020年2月4日發表的數據，於2019年，全球智能手機發貨量為13.71億部，較去年同期下降2.3%，連續三年下跌。IDC指出減少部分源於功能性手機到智能手機的過渡緩慢，令發貨量下降，並因中美貿易糾紛持續以及旗艦手機價格上升而惡化。IDC亦報告安卓市場份額由2018年的85.1%增加至2019年的86.7%，主要由於新智能手機型號增加，其中某些型號有5G連接功能及為市場矚目的5G智能電話。

於2019年，本集團致力通過創新及效率維持客戶基礎。管理團隊已調整政策，由追求較高利潤率改為追求高貨量及較低毛利率以招徠商機。整體市道仍然困難，惟本集團的發貨量仍能達到去年約90%。本集團致力在該等交易中提供更佳及更多服務並緊縮對所有經營開支的控制，以提高利潤率。管理層相信，該等措施將使本集團重回正軌，取得更高銷售量及盡量降低經營虧損。本集團於香港的經營繼續提供軟件及產品升級及客戶支援，並與深圳及北京的支援團隊緊密合作，向其全球客戶基礎提供最佳的供應服務，以確保本集團將能及時提供服務及送付。

於2019年，上中游及高端分部競爭激烈，而服務供應商集中為彼等的消費者帶來最新科技以提高價錢。中國市場下行逼使所有中國品牌專注出口擴張，特別是在亞洲智能手機市場。與中國相反，印度市場增長迅速，供應商為低成本及迅速送付而開始開設廠房作為生產設施。業務模式成熟亦帶來越來越多的競爭，而預期競爭者將繼續搶佔市場份額。本集團致力提供更佳服務及與更多戰略夥伴合作以增強市場地位。一些中國品牌公司希望藉著於中國以外國家自設網絡而擴大其服務及銷售覆蓋，由此造成競爭並對本集團於2019年年度之業績構成影響。

2019年為尋求轉型至對本集團的分部定位及戰略方向而言更合適的模式的一年。本集團已調整其戰略定位，以增強其競爭力。本集團曾嘗試探索重新平衡組織架構及業務模式。本公司正持續為本集團找尋方向，以應對經營環境日漸波動、不明朗、複雜且模糊所帶來的考驗。

2019年全球單邊主義的出現、中美貿易戰加上香港的社會事件，可見挑戰處處。因此，本集團的貿易受到不利影響。營商環境及客戶需求不斷改變。本集團銷售收益及溢利受到不利影響。

儘管環境不利、多變且充滿挑戰，本公司呈列一份成功減輕業務不利影響的業績。於2019年，銷售收益由人民幣911百萬元下跌至人民幣816百萬元，減少約10.4%，淨虧損為人民幣34.6百萬元。收益下跌歸因於環境的不利影響，同時盈利下跌主要歸因於(i)就兩間人工智能設備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計提人民幣29,000,000元的減值撥備；及(ii)全球同業競爭激烈。競爭的過程中，毛利下跌，以保持對顧客的競爭力。本集團採取犧牲毛利以緊貼客戶需要的策略。

## 業務展望

根據2020年2月27日發表的預測，2020年世界智能手機發貨量將較2019年下降2.3%至13.39億部，較2019年11月的上一次預測(上升1.5%至14.36億部)下降(資料來源：IDC)。此外，冠狀病毒自2020年初爆發亦對智能手機配件的供應鏈有重大影響。所有供應商已為2020年上半年的發貨量情況惡化作好準備。市場參與者期待2020年下半年，許多市場參與者認為5G手機推出將成為市場重拾增長的重要解決方案。為抓緊首批轉用5G的用戶，國內手機製造商已提早展開5G手機價格戰。2020年的5G手機發貨量預期為大約100,000,000部。然而，本集團相信4G智能電話將於未來兩年繼續成為市場的主要參與者，此或持續為本集團帶來具挑戰性的營運環境。

時至今日智能手機已是不可或缺，因其用途已遠多於電話，更是集通訊及信息設備、線上支付及交易終端乃至小型電腦於一身。儘管市場已成熟到全球品牌因激烈競爭而消失，更強更大公司主宰市場的境地，本公司留意到絕大部分品牌正走向利用智能手機作為提供其他電子設備及服務之互動終端。本公司相信憑著其深厚的人脈和靈活營商手法，其將能藉採取此服務方式提升其競爭優勢。有了5G，其預計智能手機市場增長將會改善。本公司將繼續與其新老客戶一起發展其新業務活動。

本公司相信總有特色和規格讓本公司在競爭中穎脫而出。首先，隨著5G到來，一時風尚的可折疊手機將延伸至柔性顯示器並大致取代大批便攜式PC及儀器，到時OLED顯示屏將成為主流。未來兩年內，所有智能手機廠商將自創其獨特物聯網(IoT)-互聯網開發商生態系統或生態聯盟以擁抱5G時代。大部分智能手機將擁有或聲稱擁有人工智能(AI)，而該等功能將由企業用以預測及促進商業上的業務發展。即如面容辨識這種基本(簡單)的保安核證方法，商界亦會圍繞此功能推出連同照片成像技術的新業務模式；屏底指紋辨識技術用於廉價手機亦將成為大勢所趨。具有3D及廣角／長焦距特色的主攝影機將成為旗艦型號的標準特色。部分高端智能手機將配備支援3D建模的硬件乃至擴增實境應用程式。3D及5G將成為未來的全新「稱霸市場王牌組合」(資料來源：IDC)。

本集團時刻緊記上述趨勢並相信智能手機廠商日後將尋求組建他們本身的新品牌矩陣以讓新時代用家稱心滿意。主流及中價產品的升級速度將會加快，而新零售平台將會是他們於銷售終端投資的焦點。本集團相信可緊貼此趨勢，因為本集團自身擁有可支援此一變化的基礎設施。本集團開始與高端分部中其中一個頂級品牌合作，預先向供應商支付人民幣250百萬元以確保產品優先供應，以本集團強大的財務實力及良好的銷售往績展現其成為某些國家獨家經銷商的決心。

## 定位及機會

### 大趨勢及風險

中美兩國為地球上最大的兩個經濟體，貢獻超過一半全球經濟增長。這兩個經濟體能否帶領世界向前成為主宰未來企業營商環境的要素。

中國正處於架構重組中最重要及困難的階段。然而，於2019年年度，中國成功透過改變調整組合及經濟增長的質量，克服相關陣痛，並呈列出可觀的增長率6.1%，國內生產總值規模達到人民幣99萬億元，人均國內生產總值突破10,000美元關口，中國正走向高收入行列。

地緣政治回歸，危機及黑天鵝定會來臨，只是不知何時或以什麼形式出現，惟我們相信中國改革將取得重大成功，原因是我們對中國系統的獨特性、經濟改革及中國經濟動能的信心。中美兩國之間的局勢緊張及美國執意改寫現有貿易局勢的態度將對全球貿易帶來波動及不明朗因素，營商信心及氣氛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預期意識形態的不同及相關矛盾將長期持續。貿易的難關將成為本集團環境的常態，本集團須對新營商環境有更深入的認識，代入客戶角度成為本公司的主要戰略，以建立應對競爭的基礎。風險與人工智能設備業務相關。本公司以審慎樂觀的價值為指引，將在全面計劃及風險管理措施之下進行其業務。智能手機挑戰預期於2020年持續，惟5G及新興市場將於2020年為市場帶來增長（資料來源：IDC）。

過去數年，世界改變迅速，本公司在應對該等變化時渡過一段艱難時期。對主要業務而言，本公司將重新定位，回歸基本，在較高端分部中透過探索、創造並與客戶溝通專注在客戶價值，並提供更合適的產品解決方案以及更全面的服務。

與此同時，本公司理解業界內競爭越趨激烈，有些人甚至認為市場正長期下跌。然而，本公司預期5G的出現會令業界邁進下一輪增長。本公司將需要作好準備，以抓緊未來的增長。

一方面，於業界內建立比較優勢相當困難，價格競爭成為本公司無法置身事外的戰場。在廣泛戰略方向而言，本集團迫切需要為多元化而尋找新商機，以對抗全球系統危機。

## 人工智能設備的商機

根據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2018年全球人工智能市場規模為206.7億美元，預期於2026年將達到2,020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33%。雲計算、大數據、機械學習及人工智能軟硬件製造將持續擁有強勁增長。本公司相信其將成為其中一個改變現代商業格局的大趨勢。因此，本集團進行兩個方向的仔細分析，一方面是對本集團本身能力的對內分析，另一方面是對環境及趨勢變化的對外分析。綜合優勢及機會，本公司議決於2019年開展其人工智能設備解決方案業務。

本集團擁有超過10年手機製造的經驗，令本公司具備於科技領域的專業技能及優勢。2019年，本公司透過提供人工智能設備解決方案，抓緊向中國製造商提供升級解決方案的機會。顛覆性技術的力量將繼續帶來創新，刺激經濟的需求及步伐。本公司相信此將深入發展其主要業務。

本公司深信來年為中國帶來最強勁經濟增長的地區將為長江三角洲及大灣區。本公司對大灣區的增長尤其樂觀，因為其為最重要戰略工業的中心，於全球獨一無二，例如高端製造業的生產中心、前沿技術的創新中心及國際資本市場的資本中心。全方位的產業為成功奠下基礎。

## 時刻為社會及環境變化作好準備

中央政府訂立發展新戰略產業的方向及政策，提供基礎邏輯及框架，指引本集團的發展。本公司相信新舊戰略產業經濟組合、產業的經濟架構以及經濟增長質量的改變將促使產業升級及改革的龐大商機。過程中將會出現許多被低估價值的資產，本公司相信其能把握機會，以專業技術及適當融資展現資產的價值。資產管理有機亦有危，因此本公司亦將繼續密切觀察市場、營商環境及地緣政治的變化，以及所有為整體經濟帶來危機及增長的事項。本公司期待於適當時機及合適機會來臨時加入資產管理業務。

本公司繼續對大灣區的未來感到堅定樂觀。經濟增長來自需求增長，而需求增長來自創新及資金的結合。本集團能否與時俱進並保持進步將決定本集團未來能否成功。本公司利用創新及資本的角度，努力不懈地研究及觀察大灣區內的資產管理商機。為反映本集團的未來路向，本公司已於2019年將其名稱由「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改為「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短期困難、風險、危機及波動不會影響長期的趨勢。本公司希望藉此機會，向其持份者表達其堅守長期策略的信息。本公司看見危中有機，並認為每一個風險都是本集團改進及增長的機會。展望未來，本公司一直審慎樂觀。

## 財務回顧

### 收益

收入由2018年的約人民幣911百萬元下跌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816百萬元，原因是市場較為淡靜及價格戰激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移動通訊設備	<b>815,940</b>	911,448

### 毛利及毛利率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移動通訊設備	<b>7,681</b>	<b>0.9</b>	16,049	1.8

2019年毛利率由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或1.8%減少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7.7百萬元或0.9%。此乃歸因於2019年中國品牌智能手機銷量減少。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及分銷員工成本、辦公室開支、運輸費用及營銷開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5.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0.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2百萬元或48.2%。銷售及分銷開支下降主要由於沒有營銷費用。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之員工成本、審計費用、律師費用、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及一般辦公室開支。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8.2百萬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虧損主要由於根據管理層現時及未來市況之評估，就兩間人工智能設備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計提人民幣29,000,000元的減值撥備。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質押銀行存款、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人民幣5.2百萬元以及服務收入人民幣0.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在2019年5月到期的銀行存款並未續期。

## 稅項

於2019年年度，百納威爾無線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產生虧損，因此並無需要計提所得稅撥備。

##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由約人民幣786.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31.9百萬元至約人民幣54.7百萬元。減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用於向供應商支付金額為人民幣626百萬元之預付款項、分派金額為人民幣75百萬元之股息及償還金額為人民幣70百萬元之銀行借貸。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於各有關日期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各有關日期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8.0，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6.3。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進行若干業務交易，而從全球發售所得銀行存款之餘額以外幣計值，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外幣風險。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於本公告日期，除本集團物業發展的日常業務外，概無收購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現有計劃。

## 主要投資

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持有其他主要投資。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9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2.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6.9百萬元，主要由於一名供應商已撤銷註冊及減少應收利息。

##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約為人民幣657.4百萬元(減去人民幣29,000,000元的減值撥備)，增加人民幣608.7百萬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為手機及設備訂單支付人民幣626百萬元的預付款項，以為未來業務擴展的業務需求提供資金。

## 庫存

庫存主要為移動通訊設備。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庫存由人民幣26.6百萬元(扣除撥備人民幣5.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1.2百萬元至人民幣5.4百萬元。於釐定庫存撇減時，管理層已考慮庫存的後續銷售價格及賬齡。

## 或然負債及承擔

於2019年末，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及承擔。

##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榮秀麗女士控制的公司北京百納威爾科技有限公司與北京百納威爾無線通信設備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7月22日的設備租賃協議，百納威爾科技已出租若干設備及設施予百納威爾無線，用於手機測試用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百納威爾無線所產生的設備租賃付款及租賃付款的利息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8,000元及人民幣4,000元。

根據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榮秀麗女士控制的公司北京天宇朗通通信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天宇」）與百納威爾無線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7月22日的租賃協議，天宇已將位於中國北京通州區中關村科技園光機電一體化產業基地嘉創二路55號4樓A區的物業租賃予百納威爾無線，供其經營業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百納威爾無線所產生的租賃付款及租賃付款的利息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11,000元及人民幣46,000元。

### **關聯方交易**

除上文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產生關聯方交易。

### **股息**

於2019年6月14日，董事會議決宣派特別股息每股0.10港元，總額為85,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75,000,000元），並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由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派發。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18年：無）。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維持穩健、具透明度及明智之企業管治框架，並將繼續評估其成效。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致力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述的守則條文，惟以董事認為對本公司適用及實際可行者為限。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現時審核委員會由林耀堅先生（主席）、韓國平先生及韓小京先生組成，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隨曾溢江先生於2019年1月31日辭任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下降至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規定至少三名之最低要求，亦少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載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此外，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人數由三名減少至兩名，因而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的最低數目。

本公司其後已根據上市規則，於委任韓小京先生作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19年6月6日生效）後全面遵守上述規定。

## 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由於中國部分地區實施的限制，以對抗COVID-19冠狀病毒的爆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的審核程序尚未完成。本公告所載之未經審核業績並未獲本公司之核數師協定同意。有關經審核業績的公告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於審核程序完成時作出。

本公告所載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 進一步公告

繼審核程序完成後，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告，內容有關(i)獲本公司核數師協定同意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及與本公告所載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相比的重大差異(如有)，(ii)將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建議日期，及(iii)本公司將暫停辦理持有普通股的股東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以釐定股東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有關派付股息的建議安排(如有))之資格。此外，倘於完成審核程序之過程中有其他重大事態發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告載列有關本集團年度業績的財務資料尚未經審核，且未經核數師協定同意。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榮秀麗

香港，2020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榮秀麗女士、榮勝利先生、殷緒全先生及王浩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國平先生、林耀堅先生及韓小京先生。